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权益须知

尊敬的基金投资人：

**基金投资在获取收益的同时存在投资风险。为了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以下内容：**

**一、基金的基本知识**

　　（一）什么是基金

　　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基金）是指通过发售基金份额，将众多投资者的资金集中起来，形成独立财产，由基金托管人托管，基金管理人管理，以投资组合的方法进行证券投资的一种**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集合投资方式。

1. 基金与股票、债券、储蓄存款等其它金融工具的区别

|  |  |  |  |  |
| --- | --- | --- | --- | --- |
|  | **基金** | **股票** | **债券** | **银行储蓄存款** |
| 反映的经济关系不同 | 信托关系，是一种受益凭证，投资者购买基金份额后成为基金受益人，基金管理人只是替投资者管理资金，并不承担投资损失风险 | 所有权关系，是一种所有权凭证，投资者购买后成为公司股东 | 债权债务关系，是一种债权凭证，投资者购买后成为该公司债权人 | 表现为银行的负债，是一种信用凭证，银行对存款者负有法定的保本付息责任 |
| 所筹资金的投向不同 | 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 | 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实业领域 | 直接投资工具，主要投向实业领域 | 间接投资工具，银行负责资金用途和投向 |
| 投资收益与风险大小不同 | 投资于众多有价证券，能有效分散风险，风险相对适中，收益相对稳健 | 价格波动性大，高风险、高收益 | 价格波动较股票小，低风险、低收益 | 银行存款利率相对固定，损失本金的可能性很小，投资比较安全 |
| 收益来源 | 利息收入、股利收入、资本利得 | 股利收入、资本利得 | 利息收入、资本利得 | 利息收入 |
| 投资渠道 | 基金管理公司及银行、证券公司等代销机构 | 证券公司 | 债券发行机构、证券公司及银行等代销机构 | 银行、信用社、邮政储蓄银行 |

　　（三）基金的分类

　　1、依据运作方式的不同，可分为封闭式基金与开放式基金。

　　封闭式基金是指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期限内固定不变，基金份额可以在依法设立的证券交易所交易，但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赎回的一种基金运作方式。

　　开放式基金是指**基金份额不固定**，基金份额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时间和场所进行申购和赎回的一种基金运作方式。

　　2、依据投资对象的不同，可分为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混合基金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对基金类别的分类标准，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的为股票基金；80%以上的基金资产投资于债券的为债券基金；仅投资于货币市场工具的为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和货币市场工具，但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比例不符合股票基金、债券基金规定的为混合基金。这些基金类别按收益和风险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为：股票基金、混合基金、债券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即股票基金的风险和收益最高，货币市场基金的风险和收益最低。

　　3、特殊类型基金

　　（1）系列基金。又被称为伞型基金，是指多个基金共用一个基金合同,子基金独立运作,子基金之间可以进行相互转换的一种基金结构形式。

　　（2）保本基金。是指通过一定的保本投资策略进行运作，同时引入保本保障机制，以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保本周期到期时，可以获得投资本金保证的基金。

　　（3）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与ETF联接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通常又被称为交易所交易基金(Exchange Traded Funds,简称“ETF”),是一种在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基金份额可变的一种开放式基金。它结合了开放式基金和封闭式基金的运作特点，其份额可以在二级市场买卖，也可以申购、赎回。

　　但是，由于它的申购是用一篮子成份券换取基金份额，赎回也是换回一篮子成份券而非现金。为方便未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就诞生了“ETF联接基金”，这种基金将90%以上的资产投资于目标ETF，采用开放式运作方式并在场外申购或赎回。

　　（4）上市开放式基金(Listed Open-ended Funds,简称“LOF”)是一种既可以在场外市场进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又可以在交易所（场内市场）进行基金份额交易、申购或赎回的开放式基金。

　　（5）QDII基金。QDII 是Qualified DomesticInstitutionalInvestors的首字母缩写。它是指在一国境内设立，经该国有关部门批准从事境外证券市场的股票、债券等有价证券投资的基金。它为国内投资者参与国际市场投资提供了便利。

　　（6）分级基金。是指通过事先约定基金的风险收益分配，将基础份额分为预期风险收益不同的子份额，并可将其中部分或全部份额上市交易的结构化证券投资基金。

　　（四）基金评级

　　基金评级是依据一定标准对基金产品进行分析从而做出优劣评价。投资人在投资基金时，可以适当参考基金评级结果，但切不可把基金评级作为选择基金的唯一依据。此外，基金评级是对基金管理人过往的业绩表现做出评价，并不代表基金未来长期业绩的表现。

　　我行将根据销售适用性原则，对基金管理人进行审慎调查，并对基金产品进行风险评价。

　　（五）基金费用

　　基金费用一般包括两大类：一类是在基金销售过程中发生的由基金投资人自己承担的费用，主要包括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和基金转换费。这些费用一般直接在投资人认购、申购、赎回或转换时收取。其中申购费可在投资人购买基金时收取，即前端申购费；也可在投资人卖出基金时收取，即后端申购费，其费率一般按持有期限递减。另一类是在基金管理过程中发生的费用，主要包括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信息披露费等，这些费用由基金资产承担。对于不收取申购、赎回费的货币市场基金和部分债券基金，还可按相关规定从基金资产中计提一定的销售服务费，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和对基金持有人的服务。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第46条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享有下列权利：

　　（一）分享基金财产收益；

　　（二）参与分配清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

　　（三）依法转让或申请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四）按照规定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事项行使表决权；

　　（六）对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服务机构损害其合法权益的行为依法提起诉讼；

　　（七）基金合同约定的其它权利。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有权查阅或者复制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资料；非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有权查阅基金的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

**三、基金投资风险提示**

（一）证券投资基金是一种理财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产生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二）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三）基金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四）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旗下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旗下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五）我行将对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调查和评价，并根据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推荐相应的基金品种，但我行所做的推荐仅供投资人参考，**投资人应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基金产品并自行承担投资基金的风险。**

**四、服务内容和收费方式**

我行向基金投资人提供以下服务：

（一） 对基金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进行调查和评价。

（二） 基金销售业务，包括基金（资金）账户开户、基金申（认）购、基金赎回、基金转换、定额定投、修改基金分红方式等。我行根据每只基金的发行公告及基金管理公司发布的其它相关公告收取相应的申（认）购、 赎回费和转换费。

（三） 基金网上交易服务。

（四） 基金投资咨询服务（可选项）。

（五） 基金净值、分红提示、交易确认等短信服务（可选项）。

（六） 电话咨询服务（可选项）。

（七） 基金知识普及和风险教育。

（以上服务内容涉及收费的，各基金销售机构要明示收费方式）

**五、基金交易业务流程**

投资者可以在我行电子银行（手机银行app）渠道办理该业务。相关业务流程包括：基金开户、资料修改、基金认/申购、基金赎回、基金查询、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等。

投资人在认/申购之前，须完成基金签约和风险评估，并将认/申购资金全额汇入或存入我行基金资金专户。

投资人应保证用于认/申购的资金来源合法并仔细审查确定所认/申购的产品是否适合自己。投资人应有权自行支配，不存在任何法律、合约或其他障碍。

1. 基金签约和风险评估
2. 打开我行手机银行，在“首页”或“投资”页面选择“基金”进入基金市场；
3. 在“信息管理”页面可进行签约、风险评估，还可以做签约信息变更、签约卡号变更、销户、解约等交易。
4. 基金购买

（1）打开我行手机银行，在“首页”或“投资”页面选择“基金”进入基金市场；

（2）在“基金市场”，选择一款基金产品，选择“立即购买”，进入“风险承受能力确认”页面，选择“不同意”返回上一页，选择“同意”进入购买页面；

（3）输入购买金额，确认付款账号，填写客户经理（可不填），勾选须知跳转基金协议页面，需滑动至下面，且阅读时间不低于5秒，阅读完毕后选择同意再进行购买，确认后输入密码，购买受理成功（首次购买默认同步开户）；

（4）购买成功后，选择“查看我的基金”，跳转持仓页面；选择“完成”，跳转“基金市场”。

1. 基金定投

（1）打开我行手机银行，在“首页”或“投资”页面选择“基金”进入基金市场；

（2）在“基金市场”，选择一款基金产品，选择“立即定投”，进入“风险承受能力确认”页面，选择“不同意”返回上一页，选择“同意”进入定投页面；

（3）输入金额，确认付款账号，选择定投周期（可选择每月/每周/每两周/每日），确定投资日，终止方式（可不填），填写客户经理（可不填），勾选须知跳转基金协议页面，需滑动至下面，且阅读时间不低于5秒，阅读完毕后选择同意再进行购买，确认后输入密码，定投计划开通成功。

（4）定投计划开通成功后，选择“查看我的定投计划”，跳转“我的定投”页面；选择“完成”，跳转“基金市场”。

1. 基金赎回

（1）在“资产详情”页选择“赎回”；

（2）输入赎回金额，设置巨额赎回方式（默认顺延赎回）后进行赎回确认；

（3）输入密码，赎回受理成功。

1. 基金转换

（1）在“资产详情”页选择“转换”；

（2）选择目标基金，进行风险承受能力确认，输入转换金额，勾选须知后进行转换确认。

（3）输入密码，转换受理成功。

1. 变更分红方式

（1）在“资产详情”页选择“分红方式更改”；

（2）根据交易界面提示选择目标分红方式：红利再投或现金分红并确认；

（3）输入密码，变更分红方式受理成功。

（七） 基金撤单

（1）在“我的基金”页面，选择“交易记录”；

（2）选择需要撤单的当日交易，进入“交易记录详细”，选择右上角“撤单”，选择“确定撤销”，输入密码，撤单成功。

（3）撤单条件：购买/赎回/转换的基金，（T）15:00前交易的，在（T）15:00前可撤单；（T）15:00后交易的，在（T+1）15:00前可撤单。定投暂不支持撤单。

（八） 基金查询

（1）持有收益：在“我的基金”页面，点击“持有收益”左侧图标，弹框显示“持有收益”口径，为客户当前持有的基金收益总和，不包含赎回部分。

（2）累计收益：在“我的基金”页面，点击“累计收益”左侧图标，弹框显示“累计收益”口径，为客户所投资过的基金收益总和，包含持有和赎回部分。

（4）收益明细查询：在“我的基金”页面，选择“收益明细”，下拉选择“昨日收益”和“累计收益”，可查看各基金的收益明细。选择任意一条明细，进入“资产详情”；已清仓基金无资产详情。

（4）交易记录查询：在“我的基金”页面，选择“交易记录”，可根据交易类型、交易状态、交易时间进行筛选查询。

（5）定投列表查询：从“我的基金”进入，选择“我的定投”进入“我的定投”列表。选择任意定投计划，进入定投详情页面；选择任意定投记录，进入交易记录详情；选择“查看已终止的定投计划”，可查看已终止的定投计划。

（九） 基金非交易过户

基金非交易过户是指由于司法强制执行或由于继承、捐赠等原因，不采用申购赎回等基金交易方式，将某一基金账户的份额全部或者部分直接划转至另一个基金账户的过户业务。

投资者申请办理非交易过户，转入方必须已开设基金账户，过户所涉的基金份额应当是未予以质押或设定了其他限制的份额。因继承、捐赠等原因而发生的非交易过户申请，应当根据基金管理公司要求，提交继承公证书（注：若继承人为多个，公证书需明示每个人继承受让的具体份额）或捐赠公证书等相关资料。基金管理人收到非交易过户相关材料并审核通过后处理非交易过户申请并将相关信息通知投资者。

　　以上业务受理并不表明投资人的交易得以确认，确认应以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投资人在T+2日可以到我行柜面或通过电子渠道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六、投诉处理和联系方式**

（一）基金投资人可以通过拨打我行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或以书信、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对营业网点所提供的服务提出建议或投诉。对于工作日受理的投诉，原则上当日回复，不能当日回复的，在3个工作日内回复。对于非工作日受理的投诉，原则上在顺延的第一个工作日回复，不能及时回复的，在3个工作日内回复。我行客服中心投诉或联系方式如下：

网址：[www.mintaibank.com](http://www.mintaibank.com/)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95343

　　地址：浙江省温岭市三星大道168号

　　邮编：317500

　　（二）基金投资人也可通过书信、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投诉。联系方式如下：

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网址：[www.csrc.gov.cn，电话：010－88088086，传真：010-88088012，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33号通泰大厦B座10层，邮编：100033](http://mail.mtbank.com/coremail/XT5/jsp/www.csrc.gov.cn%EF%BC%8C%E7%94%B5%E8%AF%9D%EF%BC%9A010%EF%BC%8D88088086%EF%BC%8C%E4%BC%A0%E7%9C%9F%EF%BC%9A010-88088012%EF%BC%8C%E5%9C%B0%E5%9D%80%EF%BC%9A%E5%8C%97%E4%BA%AC%E5%B8%82%E8%A5%BF%E5%9F%8E%E5%8C%BA%E9%87%91%E8%9E%8D%E8%A1%9733%E5%8F%B7%E9%80%9A%E6%B3%B0%E5%A4%A7%E5%8E%A6B%E5%BA%A710%E5%B1%82%EF%BC%8C%E9%82%AE%E7%BC%96%EF%BC%9A100033)。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址：www.amac.org.cn，电子邮箱tousu@amac.org.cn，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2号交通银行大厦B座9层，邮编：100033电话：010-58352888（中国证券投资者呼叫中心）、www.sipf.com(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网)。

（三）因履行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协议签订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各方一致同意提请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投资者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选择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的基金。**我行承诺投资人利益优先，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态度为投资人提供服务，**但不能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能保证基金的最低收益。**投资人可登录中国证监会网站（www.csrc.gov.cn）查询基金销售机构名录，核实我行基金销售资格。

本《须知》有关内容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或行业协会的要求或我行业务情况变化不时修订，相关修订以我行更新为准。